

新北市三重區仁義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五常里仁義街147號1樓

聯絡人：沈東松

電話：02-29891566、0918785042

傳真：02-29878908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06月23日

發文字號：仁義自劃字第1030019號

速別：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重劃區重劃會第三次理監事會會議紀錄惠請備查。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及本重劃會章程第22條規定辦理。
- 二、本會103年6月10日第二次理事、監事會議紀錄，業於本次第三次理事、監事中詳予說明修正，敬請併同備查。

正本：新北市政府

副本：新北市三重區仁義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陳信利



裝

訂

### 三重區仁義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3次理監事會議紀錄

- 一、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10 分
- 二、開會地點：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 23 巷 18 號
- 三、主 席：陳理事長信利 記錄：沈東松
- 四、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 五、議案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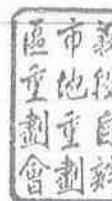
提案一：修正本會 103 年 6 月 6 日第 2 次理監事會提案內容，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 103 年 6 月 17 日北府地劃字第 1031069159 號函辦理。
- 二、查旨案會議紀錄報請新北市政府前開號函復略以；…本會第 2 次理監事會授權理事長以重劃會名義與元信開發工程有限公司或該公司指定之人士簽訂費用籌措之委辦合約討論事項書，請補充說明並將相關人員名冊送府備查。
- 三、提案一，旨案為重劃負擔總費用之籌措、墊支或出資，但說明二卻誤繕各項重劃業務之執行…，故各項重劃業務之執行等文字應予刪除。增列說明四為；由元信開發工程有限公司指定 5 個理事，以個人身份向銀行融資貸款，墊借予重劃會，並由元信開發工程有限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
- 四、提案二，決議增列三為；理事長與說明所列委辦項目及委辦廠商簽訂委辦合約書後，請重劃會逕行將相關人員名冊送新北市政府備查。

辦法：103 年 6 月 6 日第 2 次理監事會提案內容修正如下：

- 一、提案一，說明二內所述各項重劃業務之執行等文字刪除。增列說明四為；由元信開發工程有限公司指定 5 個理事，以個人身份向銀行融資貸款，墊借予重劃會，並由元信開發工程有限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並於洽妥融資銀行同意後於下次理監事會再次提案審議。



二、提案二，決議增列三為；理事長與說明所列委辦項目及委辦廠商簽訂委辦合約書後，應將相關人員名冊送新北市政府備查。

決議：經出席理事、監事全體同意照辦法通過

提案二、本重劃區重劃工程規劃設計書、圖及預算書，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32 條及本會章程第 13 條規定辦理。
- 二、本重劃區重劃計畫書內所載重劃工程除電力、電信、瓦斯、自來水等，另案協調管線單位設計施工，所需費用以管線單位通知繳費為準外，其餘道路、交通、排水、照明、公園、廣場、污水、共同管道…等公共設施工程已委由紘基工程顧問有限公司依照新北市政府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查內容及該府規劃、施工相關規定標準，完成工程設計及預算費用編製，並予以簽證。
- 三、新北市三重區仁義段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工程規劃設計書、圖及預算書另案檢附。

辦法：本重劃區重劃工程規劃設計書、圖及預算書，擬送請新北市政府核轉各該工程主管機關核定後，據以辦理發包施工。

決議：經出席理事、監事全體同意照辦法通過

六、散會：同日下午 18 時